

上海交通大学2008年硕士研究生相关问题解答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89/2021_2022__E4_B8_8A_E6_B5_B7_E4_BA_A4_E9_c73_389538.htm

一、奖助学金资助
学校为在学硕士研究生提供四类奖助学金。一等奖助学金：提供全额学费和普通奖学金、学业优秀奖学金；二等奖助学金：提供全额学费和普通奖学金；三等奖助学金：提供半额学费和普通奖学金；四等奖助学金：提供普通奖学金。我校录取的全部硕士生都可获得奖助学金资助(医学院的相关规定请留意医学院的公告。) 学校对硕士生奖助学金资助体系实行动态评定管理方式，根据入学成绩和学业情况评定硕士生获取奖助学金的等级。硕士生第一年享受的奖学金等级按照其入学考试成绩评定，不设一等奖，二等、三等奖学金比例约占70-80%；四等奖学金比例约占20-30%。硕士生第二年起享受的奖学金等级按照其在校学习成绩评定，一等、二等奖学金比例约占85%；三等、四等奖学金比例约占15%。同时，硕士生还可以申请获得由学校和导师提供的各种“三助”岗位资助，以及国家助学贷款等。委培生、单考生、MBA考生、法律硕士考生、强军计划生均按相关培养协议的规定执行。

二、推荐免试研究生

- 1、国内重点院校获得推荐免试资格(占用申请者母校推免指标)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均可申请；
- 2、按照我校规定的时间将申请材料寄送至选报学科(专业)所在的院(系)研究生教务办；
- 3、各招生院(系)组织复试，择优录取；
- 4、拟录取外校推荐免试硕士生须持我校接收函，到所在学校教务处领取推荐免试生网报号码，于2007年10月10日-31日进行网上报名，并于11月10-14日到指定的报名点办理

正式报名手续，未获得推荐免试网报编号及未办理正式报名手续的推免生，不予录取。

三、资料和信息获取

- 1、招生简章：网上查询www.gs.sjtu.edu.cn，可在“招生信息”栏目中查询；
- 2、历年专业课试卷：可在图书馆(徐汇校区或闵行校区)阅览室查阅、复印；
- 3、辅导班：按照教育部规定，研究生院不得举办任何形式的考研辅导班；
- 4、招生人数：各学院已在网上公布招生规模，各学科(专业)的具体招生人数将由学院根据师资条件和报考情况，在复试前确定；
- 5、往年各学科(专业)报考录取比例：可上网查询www.gs.sjtu.edu.cn/information/研究生报考录取人数统计.htm；
- 6、分数线：我校属教育部确定自主划线的高校之一。学校先按照学科门类划定当年的复试基本分数线，各学科(专业)在此基本线上，根据招生规模且按照考生初试成绩从高分至低分排序，确定复试名单。最终根据考生的初试成绩 复试成绩从高分至低分排序，择优录取；
- 7、提供部分专业课考试大纲(正在修订)：网上查询www.gs.sjtu.edu.cn；
- 8、参考书：可根据招生简章上公布的参考书目，自行去出版社、书店或者教材科购买。

四、报考资格

- 1、应届本科毕业生：报名时出示身份证和学生证，录取后到校报到时出示本科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
- 2、历届本科毕业生：报名时出示身份证、本科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
- 3、符合下列条件者可以同等学力身份报名：
 - A.国家承认学历的大专生毕业后工作2年或2年以上者；
 - B.成人应届本科毕业生(含普通高校应届本科结业生和成人高校、网络学院应届毕业生)；
 - C.已满足A条件且参加自学考试未获得毕业证书者。以上考生不得跨专业报考，报名时必须提供下列材料：大学英语四级(或四级水平)

证书(报考外国语学院英语专业的考生须提供大学英语六级证书),大学教务部门开具的相应专业本科的8门专业课程成绩单。在统考初试成绩合格后,还须加试二门大学本科主干课程。具体加试科目将在复试前通知。

4、专转本的学生除身份证和学生证外,须提供学校教务处开具的与应届本科毕业生同时毕业的证明,并能在入学时获得学士学位证书。

5、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1968年9月1日以后出生)。

6、身体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标准(同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

五、报考

1、我校拟接受的上海地区推荐免试生、报考上海交通大学并在上海交通大学参加考试的考生、单考生、MBA考生、强军计划的考生,必须选择上海交通大学报名点(代码3105)进行网上报名(时间:2007年10月10日-31日每天9:00-22:00),且本人务必于2007年11月10日-14日到上海交通大学进行资格审查、缴费、照相、打印和确认报名信息。(具体时间地点请留意网上通知,网址:www.gs.sjtu.edu.cn)

2、上海交通大学深圳教学点MBA考生现场报名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报考上海交通大学并在地外报名参加考试的考生和被我校拟接收的上海地区以外的推荐免试生,按照各省市招生主管部门的规定到指定的报考点报名和考试。

3、跨学科和专业报考:按照招生简章公布的要求执行,详见招生简章中各专业的备注栏。

六、考试

1、准考证由上海交通大学研招办统一核发;

2、在上海报名考试的考生均在上海交通大学参加入学考试,在地外报名考试的考生可在当地报考点安排的考场参加入学考试。

七、复试采取差额复试,以面试为主,辅以必要的笔试,原则上按1:1.2的比例确定复试人数,各学科(专业)可根据生源情况适当提高复试人数比例。复试形式

和内容由各院(系)根据各学科(专业)的培养要求,结合相关知识和能力的考核,统筹考虑确定,并在复试前通过各院(系)网页向考生公布,复试成绩计入总分,复试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

八、单独考试

- 1、报考单独考试人员必须是大学本科毕业获得学士学位以后,在本专业或相近专业工作四年或四年以上,且思想政治表现好,业务能力强。此类考生只能填报一个学科专业,不得调剂录取。
- 2、具体查阅“单独考试招生简章” www.gs.sjtu.edu.cn/information/dk.htm

九、强军计划

- 1、强军计划由各军区政治部选拔推荐报考;
- 2、在网上报名时,考试科目须按报考学科(专业)的统考科目选择,网报结束后由我校统一修改,但考试方式必须选择“单独考试”。
- 3、本人须于10月10日-31日在网上报名,且务必于2007年11月10日-14日到上海交通大学进行资格审查、缴费、照相、打印和确认报名信息。

十、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

- 1、报考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立志为西部大开发和民族地区发展服务。(2)保证毕业后回定向地区(单位)就业。其中,在职考生回原单位;非在职考生(含应届本科毕业生)全部回定向省、自治区、直辖市就业。(3)具有国民教育序列本科学历或与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的历届或应届毕业生(最迟须于入学前获得毕业证书)。(4)年龄原则上不超过40周岁。(5)身体状况符合各招生单位的体检要求。
- 2、报考方式与全国硕士研究生统一入学考试报考方式相同,具体的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时间以教育部公布的为准。
- 3、现场报名后将“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主管部门”签字盖章的“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资格确认表”寄

送至我校研招办。十一、港澳台招生 关于招生专业、考试科目、报考地点和时间等招生信息，可网上查阅我校对港澳台地区招生简章(网址：www.gs.sjtu.edu.cn)，或者前来研招办索取简章。十二、医学院研究生招生信息见医学院网上公告 医学院招生咨询方式：地址：重庆南路227号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研究生院分院 邮编：200025 电话：021-53068810
Email:zhangjie@shsmu.edu.cn 研究生院医学院分院网址：www.shsmu.edu.cn/，点击网站首页“直通车”里的“研究生院”十三、研招办联系方式 地址：上海市闵行区东川路800号，上海交通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邮编：200240 电话：(021)62821069 传真：(021)34206841 主页：www.gs.sjtu.edu.cn Email：zhangy@sjtu.edu.cn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